

# 臺中市政府

## 112 年度居家服務督導員資格訓練(第二場次)報名簡章

**指導單位:**臺中市政府

**主辦單位:**臺中市政府衛生局

### 壹、目的：

為加強本市居家服務督導員管理及溝通之專業技巧，以提升居家服務品質，爰辦理居家服務督導員資格訓練。

### 貳、受訓對象：

- 一、依「長期照顧服務人員訓練認證繼續教育及登錄辦法」登錄於長期照顧服務機構之居家服務督導員，且於 111 年 9 月 2 日前尚未完成「居家服務督導員在職訓練(基礎訓練)」者。
- 二、依 111 年 9 月 2 日「長期照顧服務人員訓練認證繼續教育及登錄辦法」修正公告後，符合居家服務督導員資格，新登錄於居家式長照機構者。

### 參、授課方式及內容：

- 一、為維持訓練品質，含有案例討論之課程，課程規劃以 60 人為上限。
- 二、課程分為三天授課，各天課程至少間隔一週為原則。
- 三、為響應本局無紙化政策，上課講義及相關表單，採電子檔提供。

### 肆、課程時間：

112 年度第二場：112 年 5 月 18 日、5 月 22 日、6 月 1 日(共計 3 日)。

### 伍、上課地點：

本府文心第二市政大樓-行政一館 3F 簡報室。(地址：臺中市西屯區文心路二段 588 號)。

## 陸、課程表:

112 年度 5 月份居家服務督導員資格訓練課程表				
上課日期	上課時間	課程名稱	時數	講師
5 月 18 日	10:00-12:00	社會福利服務政策及社會資源運用方法	2	林靜瑜
	13:00-15:00	居家服務督導員角色功能與職掌	2	林靜瑜
	15:10-17:10	居家服務基本法律認知及實務案例	2	待聘
5 月 22 日	08:30-10:30	居家服務個案工作與倫理	2	全揚恩
	10:30-15:30	居家服務實務及督導*	4	粘庭蓁
	15:30-17:30	常見疾病的認識*	2	馮竹怡
6 月 1 日	10:00-12:00	緊急事故處理*	2	潘思穎
	13:00-15:00	居家服務品質監測概念及方法*	2	吳德偉
	15:10-17:10	長照給付及支付常見疑義*	2	鄧妙屏
時數總計 ( 應有案例討論以*標註 )			20	

## 柒、報名方式：

- 一、使用本局線上報名系統，網址: <https://signup.hbtc.gov.tw/>，搜尋路徑: 臺中市政府衛生局全球資訊網/線上報名系統。(備註:開放報名為開課前一個月，截止日為 **112 年 5 月 4 日下午 5 時**截止，另報名時，請再次確認課程時間是否能全程出席，若無法全程出席，建請參考其他場次，以免喪失完訓資格。)
- 二、報名名額共 60 名，候補 25 名。(備註:完成報名者不代表已錄取，本局保留最終審核之權利，本課程採線上報名，請勿偽造他人身份及單位登錄資料進行報名以免觸犯法律，正取 60 名，餘為備取)
- 三、報名者須完全符合「受訓對象」之條件，本局將以「e-mail」通知錄取人員。

## 捌、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受訓對象之出席率應達 100%，並依規定繳交 2 份個案報告。
- 二、於課程結訓時，受訓學員應全程出席且完成個案報告者，本局將於結訓 2 週內予以核發證書。
- 三、居家服務督導員依規定參加訓練並取得結業證明書者，不同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應相互採認，並由任職機構地之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核發正式認證。
- 四、不可抗力之因素包含確診、交通事故、大眾運輸工具誤點、生病住院等，需於第一時間填表申請或電聯(皆須提供證明資料，並由本局判斷是否接受請假)，上述原因之外的請假原因被拒絕的可能性極高，若不准假代表要重新報名上課，建議不要輕易請假！
- 五、每場次僅開放 5 個補訓名額，非「不可抗力之因素」請假者，基本上不予准假，亦無法申請補訓。
- 六、請假申請本局將於 3 日內回復是否予以准假，7 天內將審核通知是否得以參加補訓，無論同意與否都會發送通知，請以收到 email 為準，請耐心等待。
- 七、申請補訓成功後，除『不可抗力之因素』(如第四點)，不可再次請假。
- 八、持三個月臨時證者，須在到期前完成補訓，如效期過期者，須重新報名本局居家服務督導員資格訓練，重新完成 20 小時課程。
- 九、為利居家服務督導員完成資格訓練，建請給予參訓人員公假 1 天或不予扣當日薪資。

## 玖、交通方式:

### 一、自行開車:

1. 由國道 1 號中港交流道下匝道→臺灣大道(往東)→右轉文心路二段。
2. 由國道 1 號南屯交流道下匝道→五權西路(往東)→左轉文心路一段。
3. 由國道 3 號快官交流道下匝道→中彰快速道路五權西路出口(往東)→右轉市政路→左轉文心路二段。
4. 由中彰快速道路→下環中路三段→右轉市政路→左轉文心路二段。

5. 由中投快速道路→下中投東路三段→左轉文心南路→接文心路一段。

二、搭乘公車:

1. 統聯客運 53、73、153、153 副線、153 區間車 在【市警局】站下車。
2. 中台灣客運 151、152、152 區間車在【市警局】站下車。
3. 台中客運 157 在【市警局】站下車。
4. 捷順交通 359 在【市警局】站下車。

三、搭乘火車: 臺灣鐵路山線在【臺中】站下車，出站後步到【臺中車站(臺灣大道)】轉乘市區公車：豐榮客運 48 在【臺灣大道文心路口】站下車，步行 7 分鐘。

四、搭乘高鐵: 臺灣高鐵在【新烏日】站下車，可轉乘中市捷運【新烏日】站下車。

拾、其他未公告事宜，隨時補充之。